

國立中央大學生醫理工學院研究獎勵審議委員會設置辦法

103.06.17 生醫理工學院 102 學年度第一次院務會議通過
103.10.03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通過
105.05.20 生醫理工學院 104 學年度第四次院務會議通過
105.10.04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通過
111.04.07 院研究獎勵審議委員會設置辦法討論通過
111.05.20 生醫理工學院 110 學年度第四次院務會議通過
111.06.16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研究發展會議通過
113.05.16 生醫理工學院 112 學年度第四次院務會議通過
113.09.27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發展會議通過

第一條 國立中央大學生醫理工學院（以下簡稱本院）為配合辦理教師研究獎勵及學生獎學金推薦作業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「研究獎勵審議委員會」（以下簡稱本會）由院長任召集人兼主席，審議委員由各系所主管或推派一位資深教師，以及院外委員二位共同組成，審議委員之聘期為一年，至多得連任一次。院外委員名單由院主管會議共同決定。

第三條 本委員會審議事項包括：

- 一、教師研究傑出獎勵、特聘教授等之推薦。
- 二、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之推薦及相關事宜。
- 三、朱順一合勤獎學金及蔡力行先生等獎學金之推薦。
- 四、其他有關師生研究成果之獎勵推薦。

第四條 教師研究獎勵評核項目及標準如附表。

第五條 上述各項獎勵案之推薦時程、受推薦資格、獎助項目、金額及執行期限等皆依本校相關辦法執行之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，研究發展會議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附表)

國立中央大學生醫理工學院教師研究獎勵評核項目及標準

評核項目	評核比重	受推薦人得分	備註 (研究傑出說明)
學術期刊發表： 第一作者及單一通訊 作者之著作	25%		
各類研究計畫及專 利、技轉	25%		
學術期刊發表： 共同通訊作者及其他 之著作含 PRI、被引用 數、Hightcited paper、 Hot paper、h-index、論 文發表於頂尖前 10% 期刊占比...等指標	20%		
FWCI、論文發表數及 國際合著占比	10%		
校外獲獎榮譽	10%		
學術性服務工作	10%		
總分			